

中共驻马店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文件

驻法守协〔2022〕9号



关于印发《2022年全市“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主题宣传月活动方案》的通知

各县（区）委全面依法治县（区）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各县（区）司法局，市委各部委、市直各机关单位、各人民团体、高等院校、市管企业、驻驻各单位：

现将《2022年全市“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主题宣传月活动方案》印发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活动开展情况请于6月10日前报市司法局普法与依法治理科。

中共驻马店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

2022年4月10日



2022 年全市“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 主题宣传月活动方案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民法典学习宣传的重要指示精神，让民法典走到群众身边、走进群众心里，根据“八五”普法规划和 2022 年度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安排，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决定在全市开展以“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为主题，以“民法典进农村”为重点的第二个“民法典宣传月”活动。现制定如下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领会“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紧密结合“八五”普法规划全面实施，把民法典普法作为“八五”普法重要内容，以“民法典进农村”为重点，广泛开展民法典普法工作，引导全体公民深刻认识民法典既是保护自身权益的法典，也是必须遵循的行为规范，着力培育全社会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法治环境，以高质量普法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推动乡村振兴、促进共同富裕，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二、主要内容

（一）突出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法典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

（二）结合宣传中国共产党成立以来、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党领导人民进行法治建设取得的辉煌成就，深入宣传民法典实施以来在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促进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繁荣发展等方面发挥的重大作用；

（三）针对农村干部群众法治需求和关注的热点问题，突出宣传民法典关于农业农村农民的有关规定、乡村振兴促进法、土地管理法、农村土地承包法、反有组织犯罪法、反电信网络诈骗等涉农重点法律法规。

三、活动时间

2022年5月1日至31日。

四、重点安排

（一）围绕民法典中与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和社会广泛关注的法律问题，创作展播一批高质量的民法典普法剧、小品、动漫、微视频、宣传片等法治文化产品。

（二）组织召开乡村振兴促进法座谈会，推动民法典、乡村振兴促进法、反有组织犯罪法等法律精神、原则和要求贯彻落实到农业农村工作各方面和全过程。

（三）以“民法典进农村”为重点，组织举办2022年全市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集中示范活动，编印发放《民法典百姓读本》《民法典进农村》《民法典口袋书》等宣传资料。

（四）组织开展第九批“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2022年“全省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创建申报工作和2022年“全市民主法治村（社区）”评选命名工作，推动全市各地以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创建为契机，深入推进民法典学习宣传。

（五）组织开展第十八届全国法治动漫微视频作品征集推选和全市“‘典’亮生活·与法同行”民法典微电影微视频微动漫征集展播活动，征集、推选、展播一批民法典宣传优秀动漫微视频。每个县区上报作品不少于3个，每个市直单位上报作品不少于1个。

（六）组织开展好全国百家网站微信公众号民法典知识竞赛活动。各地各单位要积极组织好本地本单位人员全员参与此项活动，活动结束后，对参与情况进行通报。

（七）开展全市优秀村规民约（居民公约）征集宣传活动。每个县区上报优秀村规民约（居民公约）不少于3个。

五、推进措施

各地各部门要结合实际，大力推进民法典进乡村、进社区、进机关、进学校、进企业、进家庭、进军营、进网络、进宗教活动场所，在加强社会面上宣传的同时，以“民法典进农村”为重点，开展好以下工作。

（一）村（社区）设立民法典法治宣传阵地。在村（居）委会服务窗口、农家书屋、法律图书角等公共场所摆放民法典宣传资料，供群众学习。在村（社区）公共活动场所设置民法典宣传栏、张贴民法典宣传海报，把民法典和法治元素融入村（社区）文化广场、公园等，鼓励和引导村（居）民创作地方戏曲、小品、快板、三句半、顺口溜等法治宣传文艺节目，创作法治故事、农民画、麦草画、剪纸等富有天中特色的民法典法治艺术作品。

（二）培养乡村“法律明白人”。结合实施乡村“法律明白人”培养工程，组织开展对村“两委”干部、农村学法用法示范户、基层人民调解员、普法志愿者等的民法典法律

知识培训。充分发挥乡村“法律明白人”队伍熟悉农村常用法律知识、熟悉基层民情民意的优势，热心为农村群众开展法治宣传、提供法律帮助。

（三）加强村（社区）民法典宣讲。充分发挥村（社区）法律顾问的作用，利用村民学校、道德讲堂等阵地，安排村（社区）法律顾问为所服务的村（社区）开展民法典宣讲活动。在各地普法微信群、村（居）法律顾问微信群、基层公共法律服务微信群、村（居）民微信群、村（社区）公众号等推送转发民法典学习相关内容。

（四）开展基层依法治理活动。结合“民主法治村（社区）”创建工作，开展村民评理说事、民情恳谈，对村（社区）“四民主三公开”工作进行评议，以民法典为依据对村规民约进行修改完善，旗帜鲜明反对高价彩礼、厚葬薄养等陈规陋习，推进农村移风易俗。注重发挥家庭家教家风的重要作用，组织引导村（居）民开展制定家规家训活动，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美德，培育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针对疫情防控常态化条件下群众诉求点多面广的特点，做好普法依法治理工作。

六、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策划。各地各部门要把民法典普法作为“八五”普法的重要任务抓紧抓好，以高度的责任感使命感组织开展好今年的“民法典宣传月”活动。要紧紧围绕为党的二十大党代会胜利召开创造安全稳定的政治和社会环境，精心策划制定活动方案，认真组织实施，不断推进民法典学习宣传制度化、常态化。

（二）压实工作责任。要把开展民法典学习宣传同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谁管理谁普法”“谁服务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青少年法治教育大纲、新闻媒体和互联网公益普法等制度相结合，加强督导检查，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要协调有关部门整体联动、形成合力，把握好民法典宣传的重点内容和宣传节奏，制作提供丰富实用的民法典宣传品。

（三）注重宣传实效。要把深刻的思想讲深刻，把管用的法律讲管用，把生动的故事讲生动。坚持群众关心什么民法典普法就讲什么，群众在哪里民法典普法就开展到哪里，做到有的放矢、因材施教，精准帮助群众在解决现实问题中学习宣传民法典。坚持什么宣传方式有效就用什么方式，把传统方式与现代化手段相结合，使民法典普法宣传既丰富多彩又雅俗共赏，提高宣传的针对性、感染力和到达率，不断提升人民群众法治获得感满意度。要结合当前疫情防控实际，灵活采用线上、线下方式组织开展活动，不给基层和群众增加负担。